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生北控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IOSINO BIO-TECHNOLOGY AND SCIENCE INCORPORATION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47)

- (1)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2) 修訂公司章程；
及
(3) 廢除監事會

(1)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載於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七日之通告之所有決議案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五）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2) 修訂公司章程

董事會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正式授權修訂公司章程。建議修訂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生效。

(3) 廢除監事會

由於建議修訂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生效，故廢除監事會於同日生效。

茲提述中生北控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七日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七日之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之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1)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股東週年大會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五）假座中國北京市昌平區科技園區超前路27號舉行。董事會欣然宣佈，載於通告之所有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正式通過。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合共144,707,176股股份（包括64,286,143股H股及80,421,033股內資股），其為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所提呈之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之股份總數。概無股份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惟僅可於會上就決議案投反對票。任何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所提呈決議案之投票均不受限制。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之所有決議案均以投票表決方式表決。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已獲委任為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點票之監票人。

有關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之各項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及 佔投票總數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審議及批准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會報告；	102,116,122 (100%)**	0 (0%)**
2.	審議及批准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監事會報告；	102,116,122 (100%)**	0 (0%)**
3.	審議及批准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102,116,122 (100%)**	0 (0%)**
4.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二零二四年之年度末期財務報告以及二零二五年財務預算報告；	102,116,122 (100%)**	0 (0%)**
5.	審議及批准續聘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中國核數師及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國際核數師，任期直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102,116,122 (100%)**	0 (0%)**

特別決議案		投票數目及 佔投票總數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6.	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理不超過已發行股份（不包括本公司之任何庫存股份）20%之額外股份（包括出售或轉讓任何本公司庫存股份）。	70,807,546 (69.34%)**	31,308,576 (30.66%)**
7.	審議及批准公司章程的建議修訂。	102,116,122 (100%)**	0 (0%)**
8.	審議及批准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的建議修訂。	102,116,122 (100%)**	0 (0%)**
9.	審議及批准董事會議事規則的建議修訂。	102,116,122 (100%)**	0 (0%)**
10.	審議及批准監事會議事規則的建議廢除。	102,116,122 (100%)**	0 (0%)**

** 投票股份之百分比乃根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親身或委任代表投票之股東所持股份總數計算。

由於決議案第(1)至(5)項各項均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之股東所持股份總數的50%以上贊成，決議案第(6)至(10)項各項均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之股東所持股份總數的三分之二以上贊成，故上述所有決議案均已獲股東批准。

除吳樂斌先生仍不能正常履職及未能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外，所有其他董事均親身或通過電子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2) 修訂公司章程

董事會宣佈，有關建議修訂之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有關建議修訂之詳情，請參閱通函附錄一。建議修訂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生效，新公司章程全文可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zhongsheng.com.cn)查閱。本公司將在適當情況下於香港及中國執行必要之備案程序。

(3) 廢除監事會

誠如通函所載，董事會已議決修訂其公司章程，以正式廢除監事會，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承擔先前由監事會行使的職權及職責。由於建議修訂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生效，故廢除監事會於同日生效。

代表董事會
中生北控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正永

中國北京
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正永先生

副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忠華先生

總裁兼執行董事
陳鵬先生

執行董事
吳樂斌先生

副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楊鵬先生

非執行董事
高光俠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沈佐君教授、陸琪先生、沈劍剛教授及何欣博士

本公佈乃遵照GEM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對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 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完整及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2) 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令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佈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由刊登之日起在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至少保存七日及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zhongsheng.com.cn)內。